

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Distr.: Limited
3 July 2008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方案和协调委员会

第四十八届会议

2008年6月9日至7月3日

议程项目8

通过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

报告草稿

报告员：斯蒂芬尼娅·罗西尼女士（意大利）

增编

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任务框架范围内改进其工作方法和程序

(项目6)

1. 委员会2008年7月2日第19次会议审议了题为“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任务框架范围内改进其工作方法和程序”的议程项目6。

结论和建议

2. 委员会重申其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负责规划、方案拟订和协调的主要附属机关的作用。
3. 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在改进其工作方法方面所取得的进展。
4. 委员会重申其投入更多时间进行非正式协商的决定，并鼓励秘书处高层人员出席这类非正式会议，以便更加重视与秘书处的对话和由秘书处作出澄清。委员会还强调“非正式的非正式”协商具有增值作用，是达成共识的一项工具。
5. 委员会重申改进工作方法的重要性，并决定继续处理此案。

